

宋建媛

## 湟源县民政局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报告

2023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办的指导下，湟源县民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湟源县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充分发挥民政法治建设在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方面重要作用，统筹推进法治建设工作。现将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坚持学法用法，加强法治思维。局党组书记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主持召开党组会、局务会 4 次，研究贯彻落实具体举措。带头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党组成员在各自分管领域认真履职尽责，将法治政府建设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制定 2023 年局机关干部学习计划，及时将“八五”普法、保障和改善民生法律法规等列入学习内容，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开设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专题，通过集中学习、研讨交流等形式进行深入学习，局机关集体学法 8 次，集中学习讨论 2 次，积极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加法宣学习和普法考试，在局机关形成了学法、懂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二）严格民主集中，推动依法决策。一是推动决策科学化。



及时修订和完善了《湟源县民政局党组议事规则》《湟源县民政局党组“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湟源县民政局会议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逐步形成一套管理规范、内容完备的制度和管理体系，确保重大决策均按要求履行相关程序。二是推动决策民主化。对重大决策、重要事项，充分发扬民主，严格按照制度流程，由局机关领导班子集体讨论研究决定。全年共主持开展局务会研究议事 20 余次。三是推动决策法治化。对各乡镇制定的村规民约、居民公约，积极与县司法局协调，派驻律师和基层法律工作者积极进村入社，针对婚丧陋习、铺张浪费、邻里纠纷等社会突出问题，结合社情民意和法律法规开展合法性审查，规范完善村规民约，确保制定内容合法合规。同时，督促干部职工积极参加执法资格考试，考取执法证人员 10 人。

（三）强化法治宣传，提升服务水平。一是加强法治宣传力度。推进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坚持把法治宣传纳入全局宣传工作计划，突出宣传重点，聚焦“一老一小”，切实保障老年人和儿童的合法权益，持续开展政策宣讲村（居）活动，参与活动人员达 8000 人次。聚焦群众所需，不断提升社会救助政策知晓度。印制《湟源县民政社会救助政策问答》分发到乡镇和村（社区），帮助基层民政干部和困难群众熟悉相关法规政策以及申请流程，解答群众疑问，加强政策解读，指导帮助困难群众及时获得救助，发放宣传单 10000 余份。二是推动普法进村入户。把严格执法与规范服务结合起来，将普法融入民政管理服务全过



程。结合社会救助五个百分百入户巡访探访制度，开展“政策送上门”活动，大力宣传婚姻法、村（居）民委员会组织法等法律法规。将民政救助政策、普法宣传“大礼包”送进小区、送进楼院，送进家庭。同时，结合平安建设工作，在湟源民政公众号开设民政普法板块，发布反有组织犯罪法，征集农村牧区家族宗族黑恶势力公告等内容。组织14家成员单位开展“深化平安建设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集中宣传活动，发放倡议书、宣传册2000余份。

**（四）聚焦重点领域，规范依法行政。**健全民政监管体系，进一步提高监管效能。社会组织管理方面，按照“双随机、一公开”原则，对4家社会组织进行执法检查。开展社会组织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对10家“僵尸型”社会组织进行清理整治、对3家业务主管单位下发了《工作提醒函》，督促各业务主管单位充分发挥监督、监管作用。殡葬管理方面，制定印发了《关于开展“活人墓”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规范行动方案》，明确了坚决整治农村散埋乱葬、“三沿五区”散葬墓地硬化问题，排查散葬墓7039处。区划地名方面，按程序审批地名命名，组织地名专家对拟命名的道路名称进行评审。开展依法行政工作中同步宣传《地名管理条例》《殡葬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

**（五）推进依法救助，兜牢民生底线。**严格执行《社会救助暂行办法》，按照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应保尽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应养尽养”、临时救助制度“应救尽救”要求，做



到全口径摸底排查，全方位主动发现，全覆盖督导检查，精准实施政策。截止目前，在册农村和城镇低保 2493 户 5116 人，发放救助金 2644.48 万元；特困供养 512 户 544 人，发放特困金 905 万元；临时救助 588 户 1616 人，发放临时救助金 476.45 万元。全面落实《未成年人保护法》《家庭教育促进法》，联合挂牌成立“家庭教育指导站”，严格执行儿童保障政策，及时为符合条件的各类困难儿童发放补贴 63.4 万元。实施“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为 6 名孤儿发放助学金 5 万元。积极宣传《婚姻法》，结合移风易俗工作将“婚事新办，反对高价彩礼、大操大办、人情攀比”纳入村规民约、居民公约建立红白理事会，积极倡导务实节俭的婚礼。今年以来，已累计婚事新办 810 对。

## 二、存在的问题

一年来，在法治建设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群众期盼及上级要求仍有一定差距。一是民政工作点多面广涉及法律法规种类多，但在法治宣传中形式单一，针对性不强。二是民政执法力量不足，面对社会组织、殡葬、地名等多领域执法，执法人员少，缺乏法律专业人员。三是法治学习能力需进一步强化，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精神深研细钻不深，用理论指导实践能力还需提升。

##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依法治国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法治政府



建设工作的各项安排部署，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注重学用结合，切实发挥好党组书记抓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一是带头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和习近平法治思想，进一步强化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的意识，提升法治能力和水平。二是提升民政干部法治素养。通过党组中心组、每周例会及法治专题讲座等方式，深入学习民政相关法律法规，提升干部职工内在法律素养。三是转变普法宣传方式。突出宣传重点，结合民政工作特点，挖掘灵活多样宣传形式，使内容和形式更加深入人心。

